



成 交 通 知 书

山东天鑫水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高唐县赵寨子镇人民政府委托，山东鑫顺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聊城市高唐县赵寨子镇精密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园区道路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编号：SDGP371526000202502000037、XGTZFCG-2025-045，采用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于2025年04月01日09:00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唐分中心开评标，经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20705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零柒万零伍佰元整），项目经理：洪之鲁，工期：45日历天。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高唐县赵寨子镇人民政府签订采购合同。

高唐县赵寨子镇人民政府

山东鑫顺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01日

2025年04月01日